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10月10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96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72,1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本次作废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42.09 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作废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五日